

(上接01版)新增进出口企业备案1332家,增长57.6%,创五年来新高。实际利用外资增长23.23%。

二是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提质增效。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梯次培育行动,推动传统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具有吉林特色优势的产业体系加快形成。汽车产业集群稳步“上台阶”。着力打好生产销售攻坚战,发挥龙头企业关键作用,一汽集团省属口径产销量分别完成156万辆和157万辆,增长16.7%、17.6%;红旗品牌汽车销量35.1万辆,增长13.1%;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增长43.2%、62.7%;整车出口量增长158.3%;实施电动公务用车更新计划,长春市入选国家首批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城市。石化新材料产业持续“减油增化”。吉化120万吨乙烯转型升级项目24套主要工艺装置开工建设。吉林化纤入选全国“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6万吨碳纤维项目部分产线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碳纤维产量增长38.3%。装备制造产业成果显著。中车长客复兴号亚运智能动车组圆满完成运营保障,时速200公里以上高速动车组成功出口欧洲,时速600公里高速磁浮列车完成首次悬浮运行。长光卫星累计研制并成功发射卫星162颗,其中在轨运行“吉林一号”卫星108颗,建成世界最大亚米级商业遥感卫星星座。新能源产业加速发展。“绿电+消纳”发展模式落地见效,千万千瓦级绿能产业园区启动建设。开复工风电光伏装机719万千瓦,清洁能源发电装机突破2500万千瓦。一批百亿级氢基绿能项目签约落地建设。数字产业加快布局。吉林祥云大数据中心完成三期建设,长春市算力中心上线运行,华为吉林区域总部加快建设,四平态势感知平台投入使用。累计建成5G基站4.7万个,4G网络实现全覆盖。连续三年举办中国新电商大会,网络零售额、农村网络零售额分别增长24%、31%,增速分别居全国和东北地区首位。

三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支撑有力。创新型省份建设加快推进,科研物质条件指数居全国第5位,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指数居全国第11位,区域创新能力排名上升6位,提升幅度全国第一。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取得突破,长春国家自主创新区、农高区加快建设。长春市获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大安市获批建设国家级创新型县(市)。一汽集团高端汽车集成与控制、吉林大学汽车底盘集成与仿生2个全国重点实验室率先完成重组。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增强,创建科技经纪平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支持企业牵头承担技术攻关1123项,本省转化成果1800项,分别增长10.53%、49.38%。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达到3590户、7278户,增长15.36%、72%,增速均居全国前列。高水平人才队伍不断充实,制定出台人才政策系列配套措施和细则,高级职称人才、高端人才连续两年进大于出。新建院士工作站3家、总数达到13家,柔性引进院士14名。高校毕业生留吉13.3万人,留吉率创历史新高。

四是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根基稳固。“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全面启动,细作产能提升阶段性目标和年度任务,狠抓增面积、建良田、用良种、强农机、推技术、防旱涝六项措施落实。克服局地严重洪涝灾害影响,粮食产量再创历史新高,达到837.3亿斤,从全国第5位跃升至第4位,增产21.14亿斤,占全国增量的11.9%,粮食平均亩产958.2斤,居全国粮食主产省第1位。黑土地保护和耕地质量提升协同并进,建设高标准农田791.2万亩,新增盐碱地改造耕地25.4万亩。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强劲,种业振兴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4%,高于全国20个百分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素质能力稳步提升,县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分别发展到5557家、5730家,增长13.3%、44.6%,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突破3.2万家。“千万头肉牛”建设工程深入实施,肉牛饲养量达到770万头,新开工屠宰加工项目12个,万头牛场达到6个。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5%。乡村建设有序推进,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打造高标准美丽乡村示范村201个、美丽村995个和吉乡美丽园48个。改造农村厕所4.7万户。新建农村公路3175公里,整治“畅返不畅”6217公里。改造农村危房3306户。快递服务建制村通达率达到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7.8%,24小时供水工程比例达到40.2%。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实施产业帮扶项目1135个,脱贫人口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4%。

五是改革开放不断深化,成效显著。统筹锻长板和补短板,直面制约率先突破关键问题,知难而进、奋力攻坚。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吉林化纤实现强身健体、提质增效,吉盛公司

完成分拆设立,森工集团成功实现重组,大成集团完成金融债务化解,实现复产稳产,吉能集团加快向新能源产业转型。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壮大实施意见,开展“服务企业月”等活动,制定“为企业办实事清单”,全省新登记经营主体61.9万户,增长14%,总量达到359万户,增长8.2%,每千人拥有经营主体152户,居全国前列。为经营主体降本减负800亿元。金融服务质效持续提升,全省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可比口径增长7.8%,连续20个月居东北三省首位。“数字政府”加快建设,8.1万个事项实现全程网办,70%以上市县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无差别”受理,网上审批效率、不动产登记效率、政务服务能力保持全国第一方阵。全省推行经营主体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各地城市信用综合指数排名稳居全国前列。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由115家优化整合至90家。新一轮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发展规划获批。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启动建设。成功举办东北亚博览会、东北亚地方合作圆桌会议、全球吉商大会、跨国公司吉林行、民营企业走进吉林、世界寒地冰雪经济大会等重大招商活动。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重点省份,开展经贸交流和招才引智系列活动。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增长34.8%。

六是民生保障扎实推进、有力有效。全面完成50项民生实事。城镇新增就业25.79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94.43万人。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社会保险待遇累计发放1937亿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40元。省内门诊异地就医实现免备案直接结算。建成102个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61个社区老年食堂。帮助2541名困难家庭考生圆梦大学。开工保障性租赁住房1.34万套(间),改造棚户区1.99万套,开工改造老旧小区830个。415个“无籍房”小区33.16万户拿到不动产权证。免费为居民改造燃气管网136.3万户,更新改造市政老旧管网2030公里。完成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163条。推进省会城市交通畅通工程,“一点一策”治堵疏堵,高峰拥堵指数下降20%。实施学前教育普惠攻坚行动,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38所、中小学27所,分别新增学位1万个、4万个。新高考改革稳步推进。长春汽车职业技术大学获批,实现职教本科院校“零”的突破。4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启动建设。实现新冠疫情“乙类乙管”平稳转段。全省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全国最低。援外医疗工作受到国家表彰。延边获评“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纵深推进污染防治攻坚,优化实施秸秆全域禁烧,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0.7%。国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到85.6%,提升3.8个百分点,劣五类水体全面清零。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2.84万场,参与群众1.25亿人次。京剧《土地长歌》入选全国首批“新时代现实题材舞台艺术创作项目”。吉林健儿在杭州亚运会上取得4金2银1铜,两次打破亚洲纪录的历史最好成绩。长春大众卓越女足青年队获全国青少年足球联赛冠军,长春市第108学校女子篮球队获全国联赛冠军,均实现历史性突破。成功举办吉林省第十九届运动会。老龄、慈善、残疾人、地方志、中医药、红十字、妇女儿童、志愿服务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外事侨务、港澳台、民族宗教、气象、地震、测绘、援疆、援藏等工作务实推进。

七是社会大局安全有序、和谐稳定。出台“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厘清部门职能边界,加强专业化监管力量,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全省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35.3%和5.1%,未发生重大及以上事故。稳妥推进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出清。严格落实总责,逐级压实责任,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一市一案”化解地方债务,超额完成年度任务。“保交楼”完成2.5万套。打赢防汛抗灾和灾后重建硬仗,重建修缮洪灾倒塌房屋5529户,受灾群众全部实现温暖过冬。连续43年无重大森林火灾。“接诉即办”改革有效推进。信访积案化解有力。为1.68万名劳动者清偿拖欠工资3.8亿元。开展边境村建设三年行动,进一步促进边疆繁荣、边民幸福、边防稳固。实施“警地融合”“警民融合”和社会面协同管控新机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平安吉林”建设取得新成效。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扎实有力,“暖兵助业行动”成效显著。军民融合、国防动员和后备

力量建设、双拥共建深入推进。

一年来,我们转变作风、提升效能,坚持不懈推进政府自身建设。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持续精简会议,制定为基层减负清单,以改革的办法破解发展中的问题。修订省政府工作规则、省政府党组工作规则,推动政府工作制度规范化、法治化。强化不甘人后、争先进取意识,坚持目标牵引、结果导向,打破思维惯性、摆脱路径依赖,提升执行的创造性、行动的力度和实干的效果。大力弘扬“严新细实”作风,推动省直部门和地方政府同责共担、同题共答,用好“五化”闭环工作法,全力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政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等各方面意见。办理全国人大代表建议2件、全国政协提案6件、省人大代表建议189件、省政协提案485件。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7部,制定政府规章3部。开展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修改废止和宣布失效政府规章13部,规范性文件79件。坚持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府院联动机制成为法治吉林建设的一张亮丽名片。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纠治“四风”问题,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取得扎实成效。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取得这些成绩来之不易,弥足珍贵,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齐心协力、奋勇拼搏的结果,是广大干部群众敢作善为、攻坚克难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解放军驻吉部队、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向驻吉各中直单位,向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广大侨胞,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吉林发展的海内外朋友,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当前,吉林振兴发展正处于滚石上山、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外部环境仍然严峻复杂,结构性问题、周期性矛盾交织叠加,科教优势、生态优势、资源优势尚未充分转化为发展优势,科技成果转化不足,产业转型升级需要进一步加速提质,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居民消费和企业投资的意愿还不够强,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国企改革、金融化债、债务化解任务艰巨,房地产健康发展任重道远,民生领域还有不少欠账,基层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一些干部庸懒避责,执行力、创造力较弱,工作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同程度存在,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重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期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深化改革,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紧扣“两确保一率先”目标,深入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大力培育“四大集群”、发展“六新产业”、建设“四新设施”,打造具有吉林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体系和高品质生活体系,努力走出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新路,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

2024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粮食产量880亿斤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长速度,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涨幅在3%以内,单位GDP能耗下降2.5%。

这些目标的确定,是积极、稳妥、务实的。

既立足吉林资源禀赋、发展基础,也考虑了新的政策机遇条件;既符合“十四五”规划高质量发展要求,又体现了自我加压、跳起摸高、争先进步,有利于保持战略定力、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更需要付出艰苦的努力。

各位代表!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十分繁重、不确定因素较多,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我们将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坚决扛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保持战略定力,正视困难挑战,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突出重点,把握关键,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

重点做好七个方面工作。

(一)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构建具有吉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四大集群”“六新产业”“四新设施”发展新格局,抓好方案制定、政策创设、要素保障、照图施工,布局一系列支撑工程、重点项目,抢占产业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

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突出创新和产业融合联动,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主动对接国家战略需求,优化科技力量布局,整合科教创新资源,构建举全省之力有组织攻关核心技术的新机制。制定完善重点产业科技创新技术路线图,从现实需求中凝练科研问题。围绕智慧农机、现代种业、卫星数据应用服务、新型工业化等领域部署实施9个重大科技专项,力争尽快取得新突破。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质量标准创新。强化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推进9个全国重点实验室重组获批,推动汽车智能集成和半导体激光2个国家技术创新中心获批挂牌,支持长春市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启动建设长白山实验室、三江实验室、吉光实验室,加强与国家创新平台对接合作。推动省科技研究院、工业技术研究院、氢能产业综合研究院提档升级。筹建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研究院。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设立企业科技研发专项,支持一汽、长客、吉化、吉林化纤等企业建设高水平研发中心。实施“科技企业创新活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和企业R&D投入引导计划。常态化组织向企业派驻“科创专员(科创副总)”,带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新增500家以上。强化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深入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双千工程”。推动盘活高校院所存量专利。支持吉林大学设立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依托省科技创新研究院构建科技经纪人服务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省内转化3000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200亿元,实现翻番。强化人才支撑,坚持教育、科技、人才统筹安排、一体部署,优化人才政策及配套实施细则,打造更多创新创业平台,创造留才引才良好环境。深化“创业奋斗、‘就’在吉林”系列引才引智活动,力争高校毕业生留吉突破15万人。积极引进域外院士在企业建立院士工作站。推动大国工匠等紧缺高级技工纳入人才管理。高水平建设长春人才创新港,加快“未来之洲”院士港、卓越工程师培训学院等高能人才平台建设。

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深入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发挥“链主”企业引领带动作用,全链条拓展应用场景,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争取设立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发展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业。深入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推动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项目投产达效,加快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数字工厂、一汽解放高端重卡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推进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建设,开展汽车产业链全球招商和本地配套对接,发展“汽车+”产业。加快完善新能源汽车产业生态,推动红旗品牌纯电动车和插电式混动车上市,积极推广氢燃料电池车,开展“车路云”一体化示范建设,抓好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按照30%-50%渗透率,超前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累计建成充电桩6万个以上、换电站170座。全省汽车产业集群工业产值力争达到4800亿元,增长6%。扩大轨道交通整车优势,加快新一代高速智能动车组、标准地铁列车等新产品研发,谋划建设磁浮列车商业运行试验线。拓展延伸集风电整机、电机、叶片、储能等设备为一体的新能源装备产业链。做优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碳纤维下游制品产业园,推动卖原丝向卖制品转变,全产业链产值保持高速增长。加快建设国家级疫苗、基因重组药物产业基础和抗体药物产业转移承载基地,打造国内领先的生物药创新中心和生产中心,推进医药新材料、超高性能医疗器械、重组人白蛋白、中药颗粒配方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发展光电产业,支持“长春光谷”建设,推进CMOS图像传感器、多光谱芯片、OLED薄膜封装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下转04版)